

证券代码：873695

证券简称：海宏液压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浙江海宏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695	海宏液压	2025 年 5 月 15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海宏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结合 2024 年度董事会的运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06）。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结合 2024 年度监事会的运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依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九）审议《关于提请报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现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订公司董事 2025 年度的薪酬方案。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监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监督检查力度，现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订公司监事 2025 年度的薪酬方案。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前期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海宏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十三）审议《关于更正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2023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5-013）、《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 2025-01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4.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8: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文小凤女士
联系地址：浙江省临海市金岭路 199 号
联系电话：0576-85666866
传真：0576-85666866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海宏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海宏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海宏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